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
陂财预函〔2021〕1237号

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 补助资金的通知 (正常转移支付 01002)

退役军人事务局：

根据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武财社〔2021〕525 号）文件，经单位申请，局领导批示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653 万元，请列入 2021 年相关预算支出科目（具体列支科目见资金分配表），并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接受审计监督，确保政策落实到位。同时，请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评价的相关工作。

附：（陂财预函〔2021〕1237 号）资金列支科目表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
2021年8月5日

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分配表（预函 1237 号）

单位：万元

文件号	内容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科目名称	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下达金额	下达单位	备注
武财社[2021]525号	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（第一批）的通知				653.00		
	其中：	2080801	死亡抚恤	509	31.00	退役军人事务局	
		2080802	伤残抚恤	509	208.00	退役军人事务局	
		2080803	在乡复员、退伍军人生活补助	509	120.00	退役军人事务局	
		2080806	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	509	223.00	退役军人事务局	
		2080899	其他优抚支出	509	71.00	退役军人事务局	